

岳阳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岳交法制〔2025〕131号

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《岳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 事项指导目录（2025年版）》的通知

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，局直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经局党组同意，现将《岳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（2025年版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《岳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 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修订说明

一、主要内容

《岳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岳阳指导目录》），是以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《湖南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省厅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）为基础编制而成。

《省厅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共包含 512 项执法事项，其中行政许可 58 项、行政处罚 418 项、行政强制 36 项。在此基础上，《岳阳指导目录》结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交通运输领域的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交通运输部规章，以及省、市交通运输领域的地方性法规、政府规章立法情况，进行了细化与完善。通过融合梳理，明确了我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（涵盖市、县两级），并清晰列出了各项执法事项的名称、执法类别、执法依据、执法主体（含实施层级）、承办机构及备注等栏目信息。

根据执法行政分类，主要分为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类型，其中行政许可 42 项、行政处罚 408 项、行政强制 33 项，共计 483 项。

根据业务条线分类，主要分为道路运输管理、公路管理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、港口管理、航道管理、海事管理、

水路运输管理、专用铁路与铁路专用线管理等 8 个大类。

二、修改完善内容

（一）行政许可方面。在《省厅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基础上，删除省级事项 16 项，保留 42 项，其中 1 项为省级委托市级实施事项。

（二）行政处罚方面。在《省厅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基础上，删除 10 项（其中道路运输管理省级事项 1 项、城市轨道交通管理 8 项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省级事项 1 项），保留 408 项，其中 3 项为省级委托我市在高速公路养护管理方面执法事项。

（三）行政强制方面。在《省厅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基础上，删除 3 项（其中公路管理 3 项），保留 33 项。

（四）事项名称修订。对《省厅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“道路运输管理”序号 2 事项名称进行修订。

（五）关于实施主体方面。按照法律有关规定明确责任分工，将实施主体统一规范为“交通运输部门”，并按照实施的层级划分为市级实施、县（区）级实施。

三、其他情况与《省厅目录（2025 年版）》一致